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四年三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

地點：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會議室。

出席董事：林秋旭、陳友南、廖良彬、沈耀昌計四人

請假董事：許吳椿、林丁丙二人

列席：監察人董姝瑩、賴雪鳳、財務部資深經理林明男、稽核室資深經理潘烟全計四人

主席：董事長林秋旭 記錄：陳友南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已完成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103 年度財務報表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1.103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執行情形計三筆缺失，已於 104/02/25 填表呈核完成，在 104/02/25 依法完成申報。(如附件所示)

2. 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每月查核(稽核報告 AU-R1413-B、-C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3.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背書保證作業每季查核(稽核報告 AU-R1414-C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4. 子公司監理作業、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查核(稽核報告 AU-R1412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四)薪酬委員會議事錄報告：詳薪酬委員會議事錄。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造完成。上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如附件一，謹提請討論。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第二案

案由：有關一〇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通過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如附件二。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三案

案由：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擬自一〇三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03,407,993 元，依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18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計 103,407,985 為計算基礎，股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股票股利 0.5 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本案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股票股利、現金股利。

(二)嗣後如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或轉讓予員工、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三)一〇三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分配金額，業經 104 年 3 月 18 日之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四)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第四案

案由：一〇三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擴充生產設備，充實營運資金，擬自一〇三年度盈餘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51,704,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5,170,4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員工紅利新台幣 8,000,000 元轉增資，其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二)本次發行新股相關事項如下：

1. 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之新股，按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配發，依本公司民國 104 年 3 月 18 日止流通在外股數計 103,407,985 為計算基礎，每仟股無償配發 50 股。
2. 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至元為止；股東亦可自行拼湊一整股，拼湊不足或未拼湊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3. 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普通股份相同。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或轉讓予員工、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本案俟提請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

(五)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之營運需要，須予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會討論。

第五案

案由：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 297,814,997 元，按發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 2.88 元。

(二)嗣後如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或轉讓予員工、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三)資本公積現金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資本公積現金分配總額。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發放基準日分派之。

(四)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會討論。

第六案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配合公司營運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四。

(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會討論。

第七案

案由：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1 月 2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1379 號令，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附件五。

(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

第八案

案由：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櫃買中心 99 年 11 月 15 日證櫃監字第 0990028187 號函，訂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二)「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條文詳如附件六。

(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由：本公司擬投資恆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謹提請討論。

說明：基於產業觀察角度，對各行各業導入自動化實屬未來發展趨勢，本公司儘早深入佈局，故本公司擬投資恆昌公司的投資計畫，期能對本公司產業類型注入新的元素，達成異業互補的加乘效應，創造產業結盟利基，本次投資 2,600,000 股，每股新台幣 11 元，認購總金額為新台幣 28,600,000 元，持股比率為 15.56%，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案

案由：本公 104 年 1 月至 2 月衍生性金融商品備查簿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0960201438 號函，討論本公司 104 年 1 月至 2 月衍生性金融商品備查簿內容如附件七。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由：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 月及 2 月底對各子公司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之金額案，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正常授信期限超過時，即有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宜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並轉列為資金融通相關科目。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 IBASE Singapore Pte.Ltd.、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等二家子公司皆因對客戶出貨延遲，造成收款延遲，另加上需支付備料之貨款，造成資金短缺，故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期限未收。

三、本公司截至 104 年 1 月底及 2 月底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之金額如附件八。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案

案由：召集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謹提請討論。

說明：壹、擬於 104 年 6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整，假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10 號 2 樓(南港軟體園區 A 棟 2 樓視訊會議中心)召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104 年 4 月 27 日至 104 年 6 月 25 日股票停止過戶，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104 年 4 月 17 日至 104 年 4 月 27 日止，受理提案處所為台北市南港區園

區街3-1號11樓G棟(本公司)。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之作業流程及審查標準，詳如附件八。

貳、召集事由暨議程如下：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〇三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三)訂定本公司一〇三年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

(四)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五)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狀況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討論事項

(一)一〇三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二)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三)修訂「公司章程」案。

(四)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參、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依法於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停止轉換普通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